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内容如下：

一、概述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的资产、主营业务及股权结构等发生全面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以及财政部会计司财会便（2009）17 号《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等相关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为使提供的财务信息能更真实，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统一了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并进行变更。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原对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现对应收款项中的关联方款项变更为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对应收保证金、押金等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合并报表上年比较数为购买方同济堂医药数据，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会计估计变更的日期：2016 年 6 月 1 日起

2.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 (1)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 (2)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 (3)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中的折旧年限(年)及年折旧率(%)。

3.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后方法比较

- (1) 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变更比较表

账龄	变更前比例		类别	变更后比例
	上市公司	同济堂医药		
0至6个月	5%	0.50%	0至6个月	0.50%
7至12个月(含1年)	5%	5%	7至12个月(含1年)	5%
1至2年	10%	10%	1至2年	10%
2至3年	30%	30%	2至3年	30%
3至4年	50%	100%	3至4年	100%
4至5年	80%	100%	4至5年	100%
5年以上	100%	100%	5年以上	100%

- (2) 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变更比较表

账龄	变更前比例		类别	变更后比例
	上市公司	同济堂医药		
0至6个月	5%	0.50%	0至6个月	0.50%
7至12个月(含1年)	5%	5%	7至12个月(含1年)	5%
1至2年	10%	10%	1至2年	10%
2至3年	30%	30%	2至3年	30%
3至4年	50%	100%	3至4年	100%
4至5年	80%	100%	4至5年	100%
5年以上	100%	100%	5年以上	100%

- (3)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中的折旧年限(年)及年折旧率(%)变更比较表

类别	变更前折旧年限（年）		变更后折旧年限（年）	变更前年折旧率（%）		变更后年折旧率（%）
	上市公司	同济堂医药		上市公司	同济堂医药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10--50	10-50	4.75-3.17	9.5-1.9	9.5-1.9
机器设备	7--30	8--12	7--30	13.57-3.4	11.88-7.92	13.57-3.4
运输设备	5--10	5--10	5--10	19-9.5	19-9.5	19-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4--14	3--8	3--14	31.66-6.79	31.67-11.88	31.67-6.79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合并报表上年比较数为购买方同济堂医药数据，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前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对本期净利润影响数为增加 24,629.13 元。

三、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此项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更准确、公允地反映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2 日